

附錄五**上市申請表格****F 表格****GEM****公司資料報表**

個案編號： _____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名稱：時時服務有限公司證券代號（普通股）：8181

本資料報表列載若干有關上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GEM 上市的公司（「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互聯網的 GEM 網頁展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作有關該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完整資料概要。

本報表的資料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一日更新。

A. 一般資料註冊成立地點：開曼群島在 GEM 首次上市日期：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一日保薦人名稱：豐盛融資有限公司董事姓名：**執行董事：**

(請列明董事的身份—執行、
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

黃黎明(主席)
何應財
李展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繼陽
羅志豪
林東明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主要股東（定義見《GEM 上市規則》第 1.01 條）的姓名／名稱及其各自於該公司的普通股及其他證券的權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黃黎明	626,071,950	61.00%
	恒生資本有限公司 (附註 1)	626,071,950	61.00%
	李夢雅 (附註 2)	626,071,950	61.00%

附註 1: 恒生資本有限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黃黎明先生擁有。

附註 2: 李夢雅女士為黃黎明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黃黎明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在本交易所 GEM 或主板上市而與該公司屬同一集團的公司的名稱：

不適用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三月三十一日

註冊地址：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租庇利街1號喜訊大廈9樓903室

網址（如適用）：

www.shishiservices.com.hk

股份過戶登記處：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英皇道 338 號
華懋交易廣場 2 期 33 樓 3301-04 室

核數師：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威非路道 18 號萬國寶通中心
7 樓 701 室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B. 業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為於香港及中國提供物業管理及相關服務，物業投資及放債業務。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1,026,351,515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0.01 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股份數目）：8,000 股

其他證券交易所（該普通股份亦於其上市）的名稱：不適用

D. 權證

證券代號：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不適用

屆滿日：不適用

行使價：不適用

換股比率：
（倘權證以換股權的幣值計算則不適用）不適用

尚未行使的權證數目：不適用

因尚未行使的權證
獲行使而須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不適用

E. 其他證券

任何其他已發行證券的詳情。
（即不包括上文 C 所述的普通股及上文 D 所述的權證，但包括授予行政人員及／或僱員的期權）。
（倘於 GEM 或主板上市，請列出股份代號的詳情，倘有關證券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請列出有關交易所的名稱）。

倘存在任何已獲擔保的已發行債務證券，請指出擔保人名稱。

不適用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責任聲明

該公司於本聲明日期的在任董事（「董事」）謹表示共同及個別對本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真確、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該等資料有失實或誤導成份。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本交易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本交易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的一切責任或蒙受的一切損失。

呈交者: [黃黎明先生](#)

職銜: [主席兼執行董事](#)
(董事, 秘書或其他獲正式授權的人員)

附註

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17.52 條，該公司必須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本交易所（按本交易所不時所指定的電子格式）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及提交經每一位董事或代表每一位董事正式簽署的文本。